

蜀河的桐油

赵云中

近日收看中央电视台8套的《一代洪商》，触发对于家乡旬阳市蜀河镇的思念，那里也是一个盛产桐油的地方，而且闻名于汉江流域，独领风骚于陕西。

七十年前离开家乡小镇到外地求学，一晃就从少小变成了老叟，然而乡情乡思却始终萦绕于心，难以忘却，尤其是关于桐油的那点事。

蜀河街道很窄，全铺垫的光子石（鹅卵石），中间高两侧低，是个拱形，这上面摔倒的小脚女人和孩童不在少数；而卖油的农人，却依然如履平地。拥挤的人群比肩接踵，把一条小街塞得水泄不通。若是一声“油来了”，纵再挤，行人也得闻声而让，迅速闪出一条道来，让那迈步如飞的挑油人穿过，因为谁也不

想把那桐油凑到自己身上。于是，有人就借此搞起恶作剧，为了抢道快走，便仿效油农，平白地也大喊一声“油来了！”骗人让道，穿隙而去。虚惊一场之余，众人望那远去的背影，摇摇头，无奈地一笑置之。

蜀河经营桐油生意的商号，有名的只有几家，其中最为首推中街的柏家，号曰“柏松玉”，其次当数“协昌福”等等。柏家长年大量收购来自陕鄂两省边界的桐油，在临街的一间很大的库房里调制分装，装成一篓篓一般重量的标准油篓，封固贴定商标，而后请码头工人一篓篓地抬到杨泗庙下的汉江码头装船；待整船整船地形成船队之后，便气势浩荡地扬起橹喊着号子，顺江而

下，运往汉口，同湘西的洪油、四川的秀油相汇，成批地销往国外。这个桐油生意成了繁荣蜀河的一个标志，也远播了蜀河的名声，于是蜀河就有了“小汉口”的美称。当然，得其名也因蜀河的镇貌地形酷似汉口。

柏松玉的桐油库房岁末年初，亦即春节前后便空了，被清扫装扮一新，地面的石板光洁得如同油漆漆过一般发亮。主人邀请当地的艺人们聚集于此，吹奏敲打起乐器锣鼓，唱起花鼓或者二黄，欢庆春节，一闹至少半月。成为小街上喜欢热闹的人们和跑西安做生意的马帮的伙计们的欢乐与群聊的场所。

如此令人兴奋和欢悦的场面仿佛就在昨日。脑中的画面一幅幅跳过，跳着跳

着，又跳到《蜀河的寺庙》《蜀河的龙舟》《蜀河的水龙》等等值得怀念的家乡的特色建筑与风俗上。好在这些，曾有过几篇小作记述。而今由这部《一代洪商》电视剧引发的关于桐油的一段往事的回忆，倒是又加一重乡思，随即写下此文，算是对家乡诸多记忆的一个补充记录吧。



茶诗四首

唐锡富

采茶

春风春雨润山崖，
一岭鹅黄一岭花。
点点纤纤忙采摘，
满筐嫩叶满筐霞。

品茶

(一)
盏碗瓠盏映晚霞，
其中数片雨前芽。
一任饮至情深处，
添盏心花胜水花。

泡茶

一方水泡一方茶，
最是时光煮月华。
片片沉浮心向上，
杯杯渗透岭头霞。

品茶

(二)
偷闲寻味雾云茶，
极品天然凝物华。
农友相逢斟一盞，
谐言曼妙话桑麻。

茶树(外一首)

张斌峰

在静静的山坡上
把对你的思恋
栽成一株绿色的茶树

当我细细品茗时
那浓浓的茶香
苦了我整整一个
红豆灿灿的季节

蚕

总是执著地编织着虚无的梦幻
将自己包裹于忧伤狭小的空间
在死一般的寂寞中沉睡千年
纵是一朝化蛾、出茧
也已白了翅膀，白了头脸

奶奶，让我们在清明的老家会合

陈平军

这个节气，适合怀念，适合想起你，这是你所不知道的清明弦外之音。

我承认，这个不那么特别的日子很是平庸，不会专门为你在家炒几个菜，煨一壶酒，敞开大门，喊你回家吃顿丰盛的晚餐，不会叫你和我们一起讨论今年的收成，也不会让你教我们如何处理有关迎来送往的一些细节，更不会向你请教有关日子如何温馨的秘诀。

四十年了，一切也许都已淡忘，惨淡的月光下，你中意的孙媳妇不二人选，村口那家长得还比较标致的小姑娘早已远嫁他乡，已为他人妇，早已人老珠黄，逝去

了青春的影子，已不再是你最初的小芳。

四十年了，在村口进进出出，歪歪斜斜的脚印，和你三寸金莲般的脚步，相互交错，在泥泞不堪的小路弹奏着乡村的交响，早已分不清谁是谁，谁是谁的谁，当年那个意气风发的少年早已步入中年，娶妻生子，过着庸常人的日子，没有多少财富，只有长短不一的诗句，丈量着无法释怀的过往。

四十年了，甚至作为你最钟爱的大孙子，都没有抽时间好好在你日渐低矮的长满苦艾的小屋外，做一次短暂的停留，或者哪怕一分钟的徘徊，与你日渐消

瘦的石头做一次目光所及的交流。

太忙，迫于生计，都是苍白无力的借口，懒惰才是最真实的岁月独白，这与你的勤快是多么大的反差，世间最残酷的是付出和得到不成正比，虽然，我知道，你不会在乎这些，这也就越发让我的内心再也无法平静，就像四十年前风雨兼程的离别后的各奔前程，那些心酸而惭愧的过往。

所以，奶奶，模糊而又清晰的女神，你就安详地躺在老家风雪交加的夜晚，躺在昏暗的煤油灯火阑珊处，等我归来。守着忽明忽暗的火塘，为我的归来再

添把柴火，如果还有足够的时间，可以烧一火炉的红苕、洋芋，也可以喂饱我太久

的思念。
奶奶，原谅我，我所能做的真不多，不能和你对我的付出相提并论，最多在你门口挂上我苍白的想念，淡淡的一束，不会飘摇太久，世事风雨就会把我的牵挂吹得七零八落。还有几沓纸钱，随着火光明灭，清风一吹，就消失在你家门口，如果你在那边钱不够用，还要等到明年，如果遇上我手头宽裕一点，再买一挂鞭炮，引爆我阵痛的脆响，在你沉寂多年的生活里弄出一丁点动静，表示我已来过。

再赴桃花林

王欢

同一片山坡
盛开着一片桃林
红红粉粉，蜜蜂成群
天空蔚蓝如旧
如果不是风，携带
新鲜的香气
时光便没有流转
我，也没有离开
和这山坡一道
做了一场四年的长梦



衙门口

王成刚 作

瀛湖

第 1307 期

狗尾草

熊聆邑

我的花盆里没有娇艳的鲜花，只有几株狗尾草，绝不是散落的草籽意外发了芽，而是我特意栽种的。几个朋友看见幼苗时，猜测半天，愣是没说出答案，直到我脱口而出“狗尾草”三个字时，下巴差点掉到了地上。

乡间野草，大地之魂，没有什么草木能比狗尾草更令我印象深刻的了，起初的时候它们极其渺小，与一粒破壳而出的花种无异，只是渐渐地，它们习惯了低着头身子，贴近地面，在花草之间悄无声息的生长。

秋风卷落叶，落日逐余晖，当苞米越发枯黄，土地日渐瘠瘦，它们才突然显露出来，带着一抹翠绿，纤细的茎上顶着毛茸茸的脑袋，摇曳在晚风里，沟渠边，甚至是极度贫瘠的山崖上，紧紧拥抱着大地。

狗尾草的生命力极其顽强，下地干活，遇见它时，不仅要连根拔起，还要远远的扔在未曾开垦的山坡上，即便这样，还是不能阻止它们再次生长，山坡上的狗尾草也再次将根扎进土壤，绿油油的一片，成了几时的乐园，夕阳西下，翻身打滚，追逐打闹，一棵棵狗尾草将我们深埋其中。
狗尾草里有“狗儿”，我们总是喜欢

把狗尾草的毛球放在手心里，一边划弄着，一边唤着“狗儿，狗儿”，不一会，一只黑色的小虫子就从毛球里钻了出来，又惊又喜。偶尔玩得太晚，被母亲呵斥是常有的事儿，她说：“成天和狗尾草混在一

起，野草都快把你们带成野孩子了。”
我不明白野草怎么会把自己变成野孩子，我们可不是野孩子，内心好像受到了巨大的冲击，看着狗尾草心里暗暗惋惜，它的草籽怎么就不能成为大米或是麦穗呢？晚饭过后，我们把桌椅搬到了院坝，整齐地趴在桌子上写作业，母亲像是看到庄稼开花结果般喜悦。

随着年龄成长，渐渐明白狗尾草里其实没有“狗儿”，也从书本上得知那黑色小虫子是怎么钻进狗尾草的，又怎么出现在我们手心里，更明白那稀稀平常

的野草会和庄稼争夺养分，它们的存在似乎极其没有意义，没有价值，狗尾草也逐渐淡出了我们的视野，我们也各自在求学的道路越走越远，走出家乡，走出大山，逐渐走上了各自的人生轨道。

我到了外地，从母亲那里得知，几个小伙伴也相继去了其他城市，渐渐断了联系。我们就像是蒲公英被一阵微风，轻轻一吹就散落在天涯。而后在另一个时间段里，或是因为学业，或是工作，或是生活种种，总会有另一群人走在一起，然后，无意间再次分别，有的人也就此相忘，成一个模糊的背影，一段似真似假的梦，聚少离多或许才是生命中的常态。
当再次被狗尾草吸引目光，它们正矗立在一块极其空旷的土地上，低着头茸茸的头，像是虔诚的修道士，我猜想

着，它们又该是从哪里散落的呢？又会参悟些什么呢？感恩大地，还是感慨岁月匆匆？

心里产生了无穷的畅想，我猜想曾经的那片狗尾草此刻大概也是这般吧？躺过的地方，追逐打闹的地方，应该被兔子、蚂蚱占领了吧？或许还有几只鸟雀搭巢，微风呼啸而过，发出沙沙的声响，会不会惊落一片树叶，与大地形成轮回。

我想这一定是巧妙地安排让我再次遇见了它们，心里突然有种庆幸，幸好那狗尾草不是庄稼，毕竟庄稼太娇气了，而狗尾草只要有阳光、雨露，它们总能出奇的长在看似不可能的地方，坚韧不拔，不惧挫折，永远向上，却又满怀谦逊，留下深刻的回味。

家乡似乎也是如此，老一辈口中的“稻草街”，早已高楼林立，一条小山沟，也成了休闲“打卡地”。曾经扛着锄头匆匆忙忙的农人，也会偶尔闲下来赏花看景，喂一口茶，和父亲聊聊天生感悟，还会时常叮嘱我要多回老家看看，总有城市里见不到的风景。日子一天天过去，从信仰追求到梦想成真，从贫穷落后到生活富裕，旧貌换新颜，狗尾草依然摇曳在晚风里，见证了每一个不一样的春天。

最是一年春好处

卢慧君

才刚立春，气温却噌噌地飙升，季节一下从深冬跨入了仲春。晴朗的天空宛如硕大无边的蓝宝石，蓝得纯粹，蓝得纯净，不见一丝云彩。明媚的阳光一大朵一大朵从空中铺陈下来，清亮亮地照着每个街角小巷，温柔地抚摸着大地上的每棵花木小草。春，似乎触手可及。

春风终于等来天空中一朵青色云彩，交织成早春的一场绵绵细雨，无法掩饰的喜悦尽情倾泻，纷纷扬扬地淋洒，浸润着大地。似乎一夜之间，春从漫长的寒冬中破茧成蝶，向人们翩翩飞来。

其实年前大寒，北方正是天寒地冻、大雪纷飞之时，陕南的迎春花早已抢在梅花之前绽放，为人们送来第一缕芬芳。那明艳的亮黄色，在冬日单调灰蒙中格外惹眼，给人无限的希望和憧憬。我欣喜中用手机拍下它美丽的身影发了朋友圈，果然点赞无数，特别是北方文友更是羡慕不已，还以此图撰文抒怀。

心情是会传染的。飙升的气温催快了季节的脚步，明明是早春，却是仲春般温暖。花木有情，能感知人心。人心难静，惹得花儿也缺少了耐性，迫不及待地前来赶场。一时间，迎春、梅花、桃花、梨花、海棠花、樱花、油菜花竞相绽放，一起涌入我的眼底，撩拨着我。我是那样容易满足，只要有树有水，在我眼里就是美景。如果有花，哪怕它是如米粒一样的苔花，于我都是锦上添花，何况是这么多令人喜爱的花？这是要送我整个春天啊！

“一丛梅粉褪戎装，涂抹新红上海棠。”本是梅花谢了，海棠才浓墨重彩地登场，今春它们却意外重逢。我上班途径的公园里，有一面覆着红色琉璃瓦的奶黄色的景观墙，墙的两侧是贴梗海棠，墙后则是那排红梅。每当梅花盛开的时候，那粉艳艳的梅花从墙后好奇地探出头来，远远看去，像一片粉红的霞。贴梗海棠更像美人腮边刚刚匀上的胭脂，明艳动人，妖娆多姿。每次走到这里，我都会情不自禁地浮想联翩，觉得这里是戏曲里江南富贵人家的后花园，待月上柳梢头后，会有赴京赶考的落魄才子与心地善良爱才不爱财的佳人相约于此。那些在此游玩的十指紧扣的相爱男女，在我眼里无不是才子佳人。

“雾锁曳轻裾，神光乍离合。”这几天，关于段家河樱花的美图、视频霸了屏。隔着屏幕，都能闻到樱花扑鼻的香气和浓浓的春的气息。早春二月的旬阳段家河两

岸，满坡架岭的千亩樱花如约盛开，绵延数里，似是赶赴一场热闹非凡的盛会。那轻盈洁白的花瓣，那纤细修长的花蕊，冰清玉洁、娇嫩柔弱，惹人爱怜。一团团、一簇簇缀满褐色的虬枝。花枝重叠交错，花朵层层堆积，遥望如雪如絮，似雾似梦，只见樱花不见花下人。

这么美的樱花，怎会缺了它的爱慕者？更不会少了摄影爱好者的身影。走近，可见樱花下游人如织，人头攒动，快门按动的咔嚓咔嚓声不绝于耳。远景近景，整棵树一朵花，女子的各种摆拍……怎么也拍不够。有人在樱花树下抚琴，几位身着红裙的婀娜少女载歌载舞。琴声悠悠，如泉水流过深谷；舞姿翩跹，如风拂杨柳。清风阵阵，花瓣如雨，纷纷飘落在舞者的发上、肩上、飞扬的裙裾上，美轮美奂，有一种穿越的恍惚感，游人看得如痴如醉，浑然忘我。

“山上层层桃李花，云间烟火是人家。”这首诗怎么看都是写陕南安康山区农家景象的。我专门问了度娘，原来作者写的是巴东一带的山区农家景象。那满山繁茂的桃花、梨花，那散乱地隐逸在山间云端花丛下的农家村庄，还有那久违的袅袅炊烟，无数次在梦中出现。犹记那年春天，雨过初晴，我和姐姐去南山拣地耳，无意间看到山腰上一户土墙灰瓦的农家门前几株桃花、梨花开得正艳，衬着新绿的背景，格外艳丽。从此，那画面永远定格在我脑海里。我对春天是如此喜爱，尽管年年岁岁花相似，但花年年开我年年看，从未有过厌烦时。

桃花因为美艳，成为爱情的化身。是的，这样春情荡漾的季节，总会有故事发生。“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当年崔护在踏春中与她有着不期而遇的怦然心动，从此魂牵梦萦。奈何情深缘浅，当他按捺不住心中思念之情，待到又是一年桃花开，崔护去寻找他的心上人，此时却是“人面不知何处去”，只剩桃花在春风中含笑，留下无尽的遗憾。而崔护的爱情也因此留下的这首诗流传千古。

穿行在春日的花海里，听林间鸟鸣声声，一缕春色在眉间荡漾，眼前已是如诗如画！

